

证券代码：600113

证券简称：浙江东日

公告编号：2025-015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03 月 28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 168 号合众大厦 12 层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1 号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4,626,9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921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加泽先生主持，会议

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董事黄胜凯先生、赵陈生先生、独立董事费忠新先生、车磊先生、朱欣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谢小磊先生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管出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37,426,988	80.5856	4,335,606	1.4715	52,864,352	17.9429

2、 议案名称：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37,561,188	80.6311	4,335,606	1.4715	52,730,152	17.8974
-----	-------------	---------	-----------	--------	------------	---------

3、议案名称：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37,356,588	80.5617	4,335,606	1.4715	52,934,752	17.9668

4、议案名称：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35,641,998	79.9797	6,442,796	2.1867	52,542,152	17.8336

5、议案名称：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237,486,588	80.6058	4,335,606	1.4715	52,804,752	17.9227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37,094,558	80.4728	4,374,936	1.4849	53,157,452	18.0423

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37,297,358	80.5416	4,493,036	1.5249	52,836,552	17.9335

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36,993,258	80.4384	5,749,170	1.9513	51,884,518	17.6103

9、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790,208	13.9297	78,927,838	85.9601	101,100	0.1102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999,212	14.1574	77,875,600	84.8141	944,334	1.0285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02,807,800	100.0000	0	0.0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42,914,225	10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32,834,198	67.1388	6,442,796	13.1741	9,627,927	19.6871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187,788	69.0104	300,900	9.4914	681,540	21.4982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0,646,410	67.0091	6,141,896	13.4294	8,946,387	19.5615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896,188	36.5123	4,335,606	4.8121	52,864,352	58.6756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3,030,388	36.6612	4,335,606	4.8121	52,730,152	58.5267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825,788	36.4341	4,335,606	4.8121	52,934,752	58.7538
4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1,111,198	34.5311	6,442,796	7.1510	52,542,152	58.3179
5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2,955,788	36.5784	4,335,606	4.8121	52,804,752	58.6095
6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2,563,758	36.1433	4,374,936	4.8558	53,157,452	59.0009
7	关于调整回购价	32,766	36.3684	4,493,	4.9869	52,836	58.6447

	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558		036		, 552	
8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462,458	36.0309	5,749,170	6.3811	51,884,518	57.5880
9	关于延长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1,067,208	12.2837	78,927,838	87.6040	101,100	0.1123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1,276,212	12.5157	77,875,600	86.4361	944,334	1.0482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8 涉及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 9 涉及关联交易，控股股东温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02,807,800 股，依法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 12,790,20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 13.9297%；反对 78,927,8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 85.9601%；弃权 101,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 0.1102%。本议案未通过。

议案 10 涉及关联交易，控股股东温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02,807,800 股，依法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 12,999,2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 14.1574%；反对 77,87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 84.8141%，弃权 944,33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 1.0285%。本议案未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孔舒韞、武岳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浙江东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